

勞動部
人事費彙計表
中華民國113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人 事 費 別	金 額	說 明
一、民意代表待遇	-	
二、政務人員待遇	6,717	
三、法定編制人員待遇	249,943	
四、約聘僱人員待遇	12,649	
五、技工及工友待遇	7,292	
六、獎金	61,427	
七、其他給與	5,530	
八、加班費	20,052	
九、退休退職給付	491	
十、退休離職儲金	29,569	
十一、保險	25,963	
十二、調待準備	-	
合 計	419,633	